

证券代码：300716

证券简称：*ST泉为

公告编号：2026-082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7月20日通过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26年7月23日（星期四）14:3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由董事长褚一凡女士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签署部分〈共益债务融资协议〉的议案》

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以共益债形式向北京雅荣春芽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借款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鉴于双方此前拟定的《共益债务融资协议》尚未正式签署，结合公司当前资金状况及融资安排，经友好协商，现拟取消该笔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共益债融资协议进展的公告》（2026-08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山东泉为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泉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枣庄市宏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枣庄雅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分别将其持有的山东泉为1.4706%股权、23%

股权转让给上海汇智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管理层讨论，公司拟决定放弃对以上两笔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2026-08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放弃安徽泉为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泉为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京北(海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安徽泉为 28.00%股权转让给上海汇智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经管理层讨论，公司拟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2026-08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7日